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珠海高新区北沙幼儿园周边道路新建工程 电力迁改监理服务/投资审批项目编号： 2311-440400-04-01-519503 投资额： 2621.14 万元
2	项目业主情况	建设单位：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；地址：珠海高新区创新发展大厦 9 楼 923；项目联系人：黎合钊；联系电话：0756-3626311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珠海高新区北沙幼儿园周边道路新建工程电力迁改监理服务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工程概况：包括 2 条城市支路和岐关路临时管网改造，其中规划一路设计长度约 316 米，双向两车道，道路红线宽度为 15 米；规划二路设计长度约 259 米，双向两车道，道路红线宽度为 12 米；两条市政道路总长约 575 米。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：道路工程、

		交通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电力通信工程、照明工程、安监工程、绿化工程及海绵城市工程等；2. 要求监理单位对项目电力迁改施工全流程监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珠海市高新区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 3. 计价标准：服务费参照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（发改价格〔2007〕670号）计算，复杂系数 0.85，专业调整系数 1.0，高程系数 1.0，费率按实际报价为准，最终收费基价以区财政部门审定的预算建安工程费（不含暂列金额、专用设备费）为准。下浮率区间为 20%至 25%。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9	验收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
项目负责人：

项目部门负责人：